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603)

總目： (91) 地政總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土地行政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 (甯漢豪)

局長：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問題：

過去五年，受已經完成及興建中的鐵路項目影響的居民數目為何；過去五年，關於已經完成及興建中的鐵路項目申索的個案數目為何；地政總署用作西港島線、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、南港島線(東段)、觀塘線延線及沙田至中環線所需的收地與清理土地、設定地役權及暫時佔用權、批出及執行短期租約及撥地工作，所涉及的開支及人員數目為何；2016至2017年地政總署用作處理上述事宜的開支及人員預算為何。

提問人： 郭家麒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 59)

答覆：

我們沒有各個鐵路項目的受影響居民數字。在過去5個財政年度(即2011-12至2015-16年度)，根據《鐵路條例》(第519章)就各個鐵路項目提出的申索共有248宗。

在過去5個財政年度(截至2015-16年度)，地政總署就西港島線、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、南港島線(東段)、觀塘線延線和沙田至中環線處理土地事宜所涉及的員工總開支約為2.11億元，平均每年調派約70名人員處理這5個鐵路項目。2016-17年度，地政總署就這些職務預算的員工開支和人員數目分別約為4,800萬元和74人。

- 完 -